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群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2日上午9:30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2）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文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51）刊载于2020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2020年8月25日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计算方法、过程和履行的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

律法规，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刊载于2020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3、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53）刊载于2020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暨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是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和长远发展规划；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和规范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暨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暨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刊载于2020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烟台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丰东”）为公司全资孙公司，经过二年多的筹建与发展，正处于起步阶段，其经营情况良好，全资子公司江苏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东热技术”）本次为烟台丰东提供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同意丰东热技术为烟台丰东向银行申请的最高借款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提供担保，并授权丰东热技术法定代表人朱小军先生签署担保协议及相关文件。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本次担保有助于其获得发展所需资金，风险可控，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刊载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6）刊载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